



GOLDEN  
PIN  
CONCEPT  
AWARD

# 2024「金點概念設計獎」報名簡章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 執行單位：台灣設計研究院

## 一、報名資格

- 參賽作品須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尚未在市場生產銷售之作品、未實際執行之提案。
- 學生、設計師或公司，以個人或團體方式報名。
- 報名件數不限 ( 可跨類別報名 )。
- 免報名費用。

## 二、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四) 17 時 00 分止(台北 GMT+08:00) 截止。

## 三、報名方式

請至金點設計獎官網，「金點會員」專區進行報名，並完成資料填寫。

報名網址：[https://www.goldenpin.org.tw/zh-TW/users/sign\\_in](https://www.goldenpin.org.tw/zh-TW/users/sign_in)

※ 報名截止前均可修改報名作品內容。請注意，參賽狀態為「已報名成功」才是完成報名。

## 四、辦理時程

- 初審：7 月，線上評選。
  - 複審：8 月，線上評選。
  - 決審：9 月，開放現場親臨提報，時間及地點將另行公告。
  - 頒獎典禮：預計 12 月舉行，與金點設計獎同步舉辦。
- ※ 如有變更請依照官網公告最新資料為主。

## 五、頒發獎項

- **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  
共 3 名，每名頒發獎狀一份及獎座一尊，每名頒發獎金新臺幣30萬元整，並獲得「BEST CONCEPT」標誌使用權。

- **金點概念設計獎**

若干名，每名頒發獎狀一份，並獲得「CONCEPT DESIGN」標章使用權。

## 六、報名類別

### A. 產品設計類

- (1) **生活用品**：辦公/文具用品、生活日用品、照明、廚房/衛浴設備、傢俱、建材、居家用品、救生/急救裝備、婦女/嬰幼兒產品、健康醫療器材等。
- (2) **電子產品**：3C 產品、通訊、家電、影音設備、機械、設備儀器。
- (3) **交通工具**：車輛、自行車及相關配件等。
- (4) **服飾配件**：時尚配件、袋包、鞋類、戶外休閒及運動穿戴配件等。
- (5) **其他**

### B. 傳達設計類

- (1) **識別系統**：字體、標誌、品牌/企業識別系統、活動識別系統、環境指標系統等。
- (2) **平面視覺**：廣告文宣、海報、書刊、雜誌、報紙、插畫、月曆、卡片、桌遊等。
- (3) **數字媒體**：動畫、影片、數字學習/出版、遊戲、網頁、線上介面、App 等。
- (4) **包裝設計**：專輯裝幀、生活用品包裝、食品包裝、3C 用品包裝、禮品包裝等。
- (5) **其他**

### C. 空間設計類

- (1) **公共空間**：建築、公共裝置藝術、圖書館、美術館等。
- (2) **商業空間**：辦公室、會議廳、餐飲空間等。
- (3) **活動場域**：博覽會場域、商展活動場域等。
- (4) **住宅空間**：住宅社區規劃、室內設計等。
- (5) **其他**

### D. 整合設計類

策展規劃、展覽場域、情境體驗、社會設計、公益設計及解決方案等。

## 七、參賽方式

### A. 初審（線上報名）

請先至報名系統註冊會員資料，各類別報名作品皆須遵循規格需求進行上傳。

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 (1) **基本資料**：請依照網路報名頁面欄位進行填寫，應屆畢業生請勿提供學校信箱。

- (2) 作品企畫：包含設計緣起、問題背景與分析、設計說明、參考文獻、後續開發計畫等。每欄位以中文 200 字元/英文 1200 字元為限，並以段落呈現，勿使用條列式說明。
- (3) 作品圖檔：上傳作品圖片 1-5 張，橫式圖片尤佳。建議圖片呈現以作品為主，相關文字說明，請於作品說明欄位填寫。每張圖片 A4 尺寸(21cm×29.7cm)，JPEG 文件，解析度 300dpi。
- (4) 影片連結：  
如作品為**數位內容/動態影像**，請務必提供影片連結；如作品為**網頁設計/互動設計**等，建議將操作流程剪輯成影片方式呈現，以利展示其特色及重點。影片規格如下：
  - i. 建議于報名時提供 30 秒精華版影片，最長不超過 1 分鐘。
  - ii. 請上傳作品影片至 YouTube、Vimeo(或其他平臺)或個人雲端硬碟。
  - iii. 請將此影片網址填入報名系統「影片連結」欄位。

※ 請注意：為保障參賽權益，建議設定為「非公開」影片，僅提供擁有連結者觀看，觀看許可權請開放至年底，主辦單位僅將該影片連結作為評選使用。

#### **B. 複審 (更新作品資料，無需繳交實體模型作品)**

請遵循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內至報名系統更新複審企畫資料。  
詳細辦法于初審結果公佈時通知入圍者。

#### **C. 決審 (繳交作品說明簡報或影片檔，並於現場提報)**

請遵循主辦單位指定時間內提供檔案或下載連結寄至指定信箱，詳細辦法將於複審結果公佈時通知入圍者。

- (1) 簡報格式：POWERPOINT、PDF 檔等 (KEYNOTE 檔案請轉為 PDF 檔)。
- (2) 影片格式：MP4、MPEG、MPG 檔等(長度至少 1 分鐘至多 3 分鐘)。
- (3) 字幕：中文/英文雙語呈現。

### **八、評審制度**

- A. 初審：**依報名資料進行線上評選，通過初審，即為晉級複審之作品。
- B. 複審：**依據晉級複審之完整作品資料評選，選出「金點概念設計獎」標章得主，另從中選出「晉級決審名單」角逐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
- C. 決審：**依據晉級決審之提報進行評選，選出「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得主，得獎名單將於頒獎典禮上首度揭曉。  
※ 凡入圍「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即享有參加頒獎典禮資格，入圍名單將於頒獎典禮前公告。

### **九、評審標準**

邀請國內、外不同領域專家組成初、複、決審評審委員團，依創新性、美感及完整性、技術可行性及市場性進行評選。

- **創新性：**  
構想、功能及素材具原創元素。
- **美感及完整性：**  
作品展現兼具美學並充分表達作品概念與特色。
- **技術可行性及市場性：**  
未來實現之可能並符合市場需求。

## 十、頒獎典禮

預計 12 月於台北舉行。將於頒獎典禮上首度揭曉最高榮譽獎項「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得主。

※ 如有變更請依照官網公佈之最新資料為主

## 十一、獲獎福利

- A. **金點獎座：**每一個獎座結實，厚實與重量感，珍貴且得來不易，給予好作品與優秀設計師散發榮耀光芒。
- B. **榮耀證書：**獲得本獎的榮耀證明，可運用在任何需要為作品曝光魅力的地方，對參賽者的肯定象徵。
- C. **獎金回饋：**高額獎金為輔助概念設計距離市場更進一步的籌碼，獲得榮耀也同時享有獎金的加值。
- D. **金點特展：**榮獲「金點概念設計獎」及「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作品，將享有優先展出機會，讓作品嶄露頭角。
- E. **線上展覽：**于金點官方網站上露出得獎作品及參賽者詳細資訊，透過網路群眾力量，讓好設計被看見。
- F. **媒體服務：**獲獎作品可享有金點媒體及新聞服務，宣傳榮耀是在全球市場發光的關鍵時刻。
- G. **標誌使用：**「金點概念設計獎 Golden Pin Concept Design Award」( 標章：CONCEPT DESIGN ) 及「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 Best of Golden Pin Concept Design Award」( 標章：BEST CONCEPT ) 是優良好設計認證，為作品加分。

## 十二、注意事項

- A. 參賽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 ( 包含圖片、文字 ) 以利推廣本獎賽效益所需之相關文宣、報導等。
- B. 參加競賽作品應為自行創作之作品，且為當年度尚未在市場上銷售或生產者，如經查獲不符資格，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C. 請務必配合各階段資料填寫及檔案繳交時間，未於指定時間完成提交，視同放棄參賽。
- D. 得獎者應依本國稅法規定課稅。( 臺灣地區參賽者扣除10%所得稅，其他國家參賽者扣除20%所得稅 )。
- E. 本年度最佳設計獎獎金不包含各式稅金、政府代扣稅(包括但不限於機會中獎稅金等)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獲獎人應自行負擔，不得要求主辦單位支付，如獲獎者拒絕支付相關費用時，即視為喪失獲獎資格。

- F. 依據財政部制定「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3、11條之規定，得獎人如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有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競賽獎金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十。(如超過NT\$20,000元(不含NT\$20,000元)，主辦單位須依稅法規定代為扣繳10%之稅金。)，得獎人如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於一課稅年度內在臺灣地區居留、停留合計未滿183天之大陸地區人民，競賽獎金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20。
- G. 得獎者及作品若經人檢舉告發並查證屬實有違反本獎評審作業程式之規定，或有抄襲、冒用他人作品，為非自行創作或當年度已在市場上銷售或生產或已執行之提案，有具體事證者，本院除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狀及獎座。若前述情事致本院或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遭第三人主張權利者，得獎者應立即出面解決，其產生之訴訟費用、律師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悉由得獎者負責；如因此造成本院或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直接或間接(包括但不限於名譽)損害，得獎者亦應無條件負擔賠償責任，本院亦得向得獎者另請求相當於得獎案給付獎金3倍之懲罰性違約金及相關損害賠償。
- H. 對於金點概念設計獎標章之申請、評選、使用或廢止所產生之爭議，得聲請調解或依民事或行政訴訟程式處理，並以所在地台北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I. 獲獎作品其後行為有損本獎項精神者，執行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座及獎狀。
- J. 得獎數量將視參賽作品質與量以調整，若獲得「金點概念設計獎年度最佳設計獎」作品將以最高榮譽獎項為主，無法重複領取「金點概念設計獎」獎狀。
- K. 為競賽業務所需及設計推廣等目的，執行單位須搜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參賽者可選擇是否同意執行單位於前述目的必要範圍內，搜集、處理及利用個資。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將不利競賽相關之聯繫與後續宣傳推廣服務。
- L. 注意事項倘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隨時調整本辦法內容之權利。

### 十三、聯絡方式

#### 金點概念設計獎團隊

110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2樓(松山文創園區)

TEL: +886-2-2745-8199 ext.339 郭小姐

EMAIL: [GPCONCEPT@tdri.org.tw](mailto:GPCONCEPT@tdri.org.tw)

Website: [www.goldenpin.org.tw](http://www.goldenpin.org.tw)

Facebook: [www.facebook.com/goldenpindesign](http://www.facebook.com/goldenpindesign)

Instagram: [www.instagram.com/goldenpindesign](http://www.instagram.com/goldenpindesign)

Twitter: [twitter.com/goldenpindesign](http://twitter.com/goldenpindesign)

WeChat: 金點設計獎